**茅台学院假期实验室使用安全责任书**

根据《茅台学院实验室安全管理办法》《实验室运行管理规范》，为保证假期实验室开放工作正常开展，实验室安全工作秉承**“谁使用、谁负责，谁主管、谁负责”**原则，申请使用实验室的教师和学生务必阅读和签订以下安全责任书。

一、因教学、科研等原因，需在假期使用实验室的，须由使用教师按照实验中心的要求履行好实验室使用申请的备案手续。未按要求进行备案使用的，经巡查发现将进行统一记录和校级通报，并限制其后续在假期的实验室使用权。

二、申请教师是假期申请开放使用的具体实验室的第一安全责任人，对实验室内的门禁安全、化学品安全、仪器设备安全、用水用电安全等安全管理内容负责。

三、凡涉及留校学生在假期间使用实验室的，由其指导教师提交申请。学生在实验期间须严格遵守实验室安全管理规定和实验（设备）操作规程。申请教师应严格管理好学生，须根据实验项目情况对学生做好系统的安全教育培训，并和学生保持联系，及时掌握学生动态，避免出现任何安全事故。

四、申请教师对其申请开放使用实验室内的仪器设备等资产负责，假期内由于申请教室的管理不当造成资产损失、丢失的，由申请教师承担相应责任。

五、涉及高压、高温、易燃、易爆、有毒等高危实验过程时，必须有人全程值守至实验结束。禁止在无人值守的情况下任何实验设备操作、禁止过夜操作（培养箱、冰箱除外）。

六、使用人应自觉维护实验室卫生和做好使用登记，离开实验室前及时切断电源、热源、水源，切实做好防火、防盗、防水、防爆等安全工作。

七、实验室假期开放使用运行期间如果出现任何违反学校、系相关规定的事件，申请人是第一责任人，申请人和使用人在事故调查追责程序完成前均禁止进入实验室。

**本责任书配合《节假日实验室使用申请备案表》一起使用。**

**申请人和使用人必须接受以上条款方可申请开放实验室，**安全责任书一式三份，**申请人、系实验室主任、实验中心李坚处各留一份存档**。

申请人：

签字时间： 年 月 日

 使用人：

签字时间： 年 月 日